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CHENG MACHINERY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并对外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11 月 27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登的公告。公司股票已于 2015 年 12 月 14 日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复牌。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收购与合并准则》等法律法规，为避免京城控股触发强制要约的情况，确保公司 H 股在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地位及重组方案的顺利推进，并进一步充实公司资金实力，保障公司长远发展，公司对本次重组方案做出调整。2016 年 1 月 18 日下午 1 时，恢复公司 H 股股份买卖。2016 年 2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再次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并对外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2 月 3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登的公告。公司 A 股股票于 2016 年 2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复牌。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进展

公司及相关方正积极推动本次资产重组工作。截至本公告日，涉及本次重

组事项的相关资产进行审计、评估工作已接近尾声，待上述工作完成后，依照国有资产评估管理的相关规定，相关评估报告还需履行国有资产评估核准程序。待上述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公告、审批程序。

## 二、特别提示

1、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沟通的结果，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2、公司于2016年2月3日披露的《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中“重大风险提示”之“一、与本次交易有关的风险”已充分说明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风险，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3、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在发出召开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之前，将每三十日发布一次重组工作进展公告。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披露易网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3日